湖南科创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度业绩预告修正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 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预计的本期业绩情况

- 1、业绩预告期间: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 2、前次业绩预告情况:湖南科创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4年1月29日以临时公告的方式在巨潮资讯网披露《2023年度业绩预告》(公 告编号: 2024-006), 具体情况如下:

项 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 净利润	亏损: 7,200 万元-9,200 万元	盈利: 2,478.15 万元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 净利润	亏损: 7,900 万元-9,900 万元	盈利: 1,721.81 万元	

3、修正后的业绩预告

项 目	本报告期		. Æ⊟#n	是否
	原预计	最新预计	上年同期	修正
归属于上市 公司股东的 净利润	亏损: 7,200 万元 -9,200 万元	亏损: 15,400 万元 -17,400 万元	盈利: 2,478.15 万元	是
扣除非经常 性损益后的 净利润	亏损: 7,900 万元 -9,900 万元	亏损: 16,100 万元 -18,100 万元	盈利: 1,721.81 万元	是

注:本公告中的"万元"均指人民币万元。

二、与会计师事务所沟通情况

公司已就本次业绩预告修正有关事项与年报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深入沟通和讨论,公司与会计师事务所在业绩预告修正方面不存在重大分歧。

三、业绩修正原因说明

随着年度审计工作的深入开展,公司与年审会计师进行了充分沟通,发现公司特定项目未来现金流入具有重大不确定性,基于谨慎性原则,特定项目暂不具备收入确认条件,故调减了 2023 年度该项目已经确认的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等,同时对特定项目涉及的相关往来全额计提坏账准备。该事项调整减少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179 万元,导致公司业绩预告中的财务指标出现需要修正的情形。具体情况如下:

2023 年 4 月,公司与大有数字科技(北京)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大有科技")签订两份《物资采购及集成服务合同》,合计金额为人民币 11,115.78 万元,根据大有科技提供的其与国网四川综合能源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川综能")签订的合同,该项目的业主方为川综能。根据合同约定,大有科技于 2023 年 5 月 16 日向公司支付合同首期款共计人民币 890 万元,公司于 2023 年 6 月 15 日向大有科技履行完全部合同义务。该项目剩余款项的付款期限为 2024 年 5 月 16 日之前,截至目前尚未收到剩余款项。

由于该项目涉及交易金额重大且应收款项余额较大,年审会计师要求对该项目补充客户访谈、项目现场实地查看等审计程序,但都未能取得实质性进展。近日,公司通过与川综能沟通核实,发现大有科技提供的其与川综能签订的合同资料与公司在川综能了解到的项目情况存在重大差异,为保障公司权益,2024年4月19日公司已向长沙市公安局高新区分局经济犯罪侦查大队报案。

鉴于该项目临近付款截止期限,公司经多次与大有科技沟通,大有科技一直未提供书面付款时间安排。公司根据与大有科技的沟通情况判断,该项目未来现金流入具有重大不确定性,公司与大有科技之间的项目暂不具备收入确认条件,故调减该项目已经确认的销售收入,同时该项目将来预计产生的应收款项计入其他应收款,并基于审慎性原则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对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三季度报告中已确认的销售收入将在年度审计完成时予以更正披露。

四、其他相关说明

- 1、公司将继续与大有科技积极沟通协商回款事宜,若付款截止期限大有科技仍 未支付剩余款项,公司将采取法律途径全力争取挽回和减少经济损失。
- 2、公司董事会对本次业绩预告修正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致以诚挚的道歉。公司 将对此次预告修正的原因进行认真分析,将在日后的工作中进一步加强管理,严格 按照法律法规的要求,规范运作,进一步提高信息披露质量,真实、准确、完整、 及时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加强会计核算工作和相关专业知识的学习,提高相关 人员的业务水平,以防止类似情况的发生。
- 3、公司具体财务数据以正式披露的经审计后的 2023 年年度报告为准,敬请广 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湖南科创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4月19日